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7〕129 号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盾股份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金盾股份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金盾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盾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金盾股份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24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80元，共计募集资金256,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31,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340,267.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18,659,733.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82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83,442,600.00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34,729.42元，公司募投项目“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已经建设完成，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公司将该两个募投项目结余的募集资金35,651,862.42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所有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注销。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由于公司结合市场需求的变化，适时调整项目投资计划，节省了设备投资等支出，“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和“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合计结余募集资金 3,565.19 万元。根据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完工及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将上述结余的募集资金均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8 月 17 日至 8 月 21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5 日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1.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1,645.00 万元，完全达产后承诺的收益为每年 5,210.00 万元，承诺累计收益为 3,178.10 万元。主要原因系：①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已有 40 多个城市的轨道交通建设规划获批，但实际的项目进展还存在较为漫长的过程，可研规划获批至正式开工建设大概需要一年左右的时间，而开工的前两年主要工作是地下空间的施工，公司所涉设备的招投标采购要等到地下通道全线贯通后才开始，因此导致整个周期较长。同时，地铁、隧道项目总体建设资金普遍较为紧张，项目进度也就更加放缓了。②公司从取得订单至交货实现收益大概需要一年时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订单但尚未生产的地铁、隧道业务超过 4 亿元，产量释放存在一个较长的过程。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收益 467.58 万元，完全达产后承诺的收益为每年 4,397.00 万元，承诺累计收益为 3,572.56 万元。主要原因系：①核电类风机受日本福岛核泄漏事件影响，到 2015 年底市场才逐步放开；②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累计超过 1 亿元的三代核电（AP1000）订单，目前正在批量生产，预计 2017 年将实现销售。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1,865.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1,909.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2014 年：0.00				
						2015 年：17,353.34				
						2016 年：4,556.1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	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	11,530.00	11,530.00	8,533.12	11,530.00	11,530.00	8,533.12	-2,996.88	2015 年 10 月
2	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	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	7,878.00	7,878.00	7,353.17	7,878.00	7,878.00	7,353.17	-524.83	2015 年 10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2,457.97	2,457.97	5,000.00	2,457.97	2,457.97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		3,565.19	3,565.19		3,565.19	3,565.19		

	小计		24,408.00	25,431.16	21,909.45	24,408.00	25,431.16	21,909.45	-3,521.71	
--	----	--	-----------	-----------	-----------	-----------	-----------	-----------	-----------	--

[注]:根据 2016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募投项目完工及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至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募投项目“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已经建设完成，达到可使用状态，两个项目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15,886.29 万元，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3,552.70 万元（含利息收入），为了提高结余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给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利益，公司将上述结余募集资金 3,552.70 万元（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两个项目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超过上述议案金额 12.49 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定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等。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1	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	75.76%[注 1]	3,178.10 [注 2]		530.52	1,114.48	1,645.00	否
2	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	16.80%	3,572.56 [注 3]		5.56	462.02	467.58	否

[注 1]：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系在原有产能基础上进行新增扩产，无法单独核算产量，且公司除核电类产品外其余类别产品的产能无法单独计量，故计算产能利用率时合并统计产量。

[注 2]：地铁、隧道智能通风系统投资项目完全达产后承诺效益为每年 5,210 万元，项目开始建设后各年产量为第 1 年 0 套、第 2 年 400 套、第 3 年 1,120 套、第 4-12 年 2,000 套/年，该项目 2015 年 10 月完工，自 2015 年 10 月到 2016 年 12 月累计 15 个月，承诺累计效益=5,210*400/2,000/12*3+5,210*1,120/2,000=3,178.10 万元。

[注 3]：三代核电（AP1000）通风空调系统产业化项目完全达产后承诺效益为每年 4,397 万元，项目开始建设后各年产量为第 1 年 0 套、第 2 年 0.5 套、第 3 年 1.5 套、第 4-12 年 2 套/年，该项目 2015 年 10 月完工，自 2015 年 10 月到 2016 年 12 月累计 15 个月，承诺累计效益=4,397*0.5/2/12*3+4,397*1.5/2=3,572.56 万元。